

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09 年 5 月 31 日以传真形式发出，会议于 2009 年 6 月 4 日以通讯表决的形式举行。公司董事长汪云曙先生主持会议，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11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11 名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会议经过审议并表决，一致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会议以 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一致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，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薪酬/人事委员会审查，聘任胥翠芬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认为：经审阅胥翠芬女士的个人履历等相关资料，未发现其有《公司法》第 147 条规定的情况，以及未发现其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形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高管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。公司董事会聘任公司高管人员的程序合法、合规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〇九年六月五日

附：胥翠芬女士简历

胥翠芬，女，汉族，九三学社社员，1971年10月26日生，云南曲靖人。1993年7月毕业于华东石油学院（现石油大学）管理系工业管理专业，获得理学学士学位，同年到滇黔桂石油勘探局参加工作。2000年11月调入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工作。现任贵研铂业财务总监、注册会计师、注册评估师、高级会计师。